

股票代码：002072

股票简称：德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08-L016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2008年3月6日发出，会议于2008年3月27日上午9：00在山东省德州市顺河西路18号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。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名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2,767,2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.98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周庆春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袁胜华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以92,767,200股（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）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200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0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《财务决算报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3、以90,000,0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02%)赞成、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98%)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》。

《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4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5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2007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《2007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《2007年度报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6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。

《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

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7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续聘2008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《续聘2008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8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执行新会计准则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》。

《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9、以92,767,200股(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)赞成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《引进喷气织机生产高档床品面料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引进喷气织机生产高档床品面料技术改造项目公告》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石万林先生代表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07年度工作述职报告。《述职报告》全文刊登在2008年3月6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星河律师事务所袁胜华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法律意见书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

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山东德棉股份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北京星河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德棉股份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